



红盾三农情

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开展红盾护农行动成果画册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 编

新华出版社



红盾三农情

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开展红盾护农行动成果画册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 编

新华出版社

中国农资集团



中国农资集团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总资产140亿元，机构网络和业务覆盖全国农村。中国农资集团下属7个全资子公司、7个分公司、22个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内农业用肥大省设有18个大型仓库作为物流中转，库容100多万吨，货场30多万平方米，有7条铁路专用线，两座万吨级码头，现有员工3万多人。

中国农资集团主要经营化肥、农药、农膜三大类农资产品，年销售额260亿元。作为中国最大的化肥采购和经销商，年经销优质化肥1400多万吨，占全国优质高浓度化肥国内贸易量30%以上，所经营的优质农药商品占国内贸易量的40%以上，优质农膜进口原料的经营稳居国内各贸易商之冠。

2006年中国企业家联合会发布了2006中国企业500强名单。中国农资集团荣列2006中国企业500强第138名，列2006中国服务企业500强第50名。

商务部7月12日公布了2005年中国进出口额最大的500家企业和出口额最大的200家企业排名。中国农资集团为2005年中国进出口额最大的500家企业第127名。根据海关总署统计，中国农资集团列2005年度北京地区进出口总额第12位，在同行业中名列第一。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3亿元，主营农资、塑化、汽车、房地产开发、进出口等五大板块业务。2005年集团公司销售规模154.49亿元，年末总资产42.18亿元。

集团立足农资核心业务，以资源和网络为中心，在全国十多个省建立了工商联结、批零对接的营销网络，着力实施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为农服务项目，打造“惠多利”品牌，积极在浙江及周边省发展农资连锁网络。“惠多利”已荣膺“中国农资行业最具价值品牌”，被列入农业部全国农资连锁重点企业、商务部“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企业。

集团坚持以农为本、诚信自律，打造负责任的省级农资龙头企业形象，被国家工商总局授予“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集团切实加强农资商品质量管理，建立健全进货查验、销售承诺、库存检查和质量举报制度，积极参与流通领域农资商品质量专项检查工作，开展送科技下乡，提高农民农资商品识假辨假能力和科学使用水平。



浙江农资大厦



惠多利

HUIDUOLI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 邮编：310052

http://www.zjamp.com E-mail: hdl@zjamp.com

电话：0571-87664111 87661600

传真：0571-87661900 www.ertor.com

围绕爱农护农帮农行
动铲除坑农损农害农
行为

王众孚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二日



编辑委员会名单

主 任：王晋杰

副主任：黎晓宽 于法昌 张 经 王树燕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力	王 珊	王为民	王立全	王亦平
王志辉	王培章	田中智	田德澍	任太文
刘 斌	刘宝恒	刘家志	吕俊杰	孙茂增
曲荣龙	邢云峰	何幼龙	吴东平	吴孟彬
张 虹	张 钧	张伟力	李 异	李建军
束长生	杨冰冰	陆万里	陈 义	陈 懿
陈洪祥	周玉梅	林积忠	胡国强	赵卫民
赵金行	唐刚烈	晋美次仁	翁俊豪	袁 桥
郭展强	高文学	高岷舟	焦世堂	蒋月和
韩 斌	鲁建聚	熊应生	谭阿宁	薛九委
薛新民	瞿常琦			

编 审：胡国强 黄晓军 赵峻峰

让农民收获更多的希望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副局长 刘 凡

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和农民工作。胡锦涛总书记指出：“‘三农’问题始终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全局性和根本性问题”、“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从2004年到2006年，党中央连续出台了三个有关“三农”工作的“一号文件”，从增加农民收入到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再到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可以看出，党中央将“三农”工作摆在了越来越重要的位置，有了越来越清晰的思路。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的历史时期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历史任务。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农民群众期盼的是农资市场秩序不断得到规范，他们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的保障。对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而言，我们的职能是整顿规范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党中央、国务院的英明决策和农民群众的热切期盼就是我们工作的重中之重。

红盾，作为工商行政管理的标志，已经成为一种使命、一种精神的象征。当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同志把鲜艳的红盾扛在肩上的时候，他感受到的不仅是荣耀，更多的是责任和使命，因为这鲜艳的红盾象征着国家赋予我们的权力，承载着人民寄予我们的重托……

俗话说：“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籽”。种子和农民的利益息息相关，农资质量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农民的收成。农村是农资商品流通的终点，是依法管理的弱点，是法制意识的盲点。近年来，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现象时有发生，谁来保护农民利益？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代表国家行使市场监管执法职能，保护农民的利益是义不容辞的责任。“红盾”就是农民朋友的保护神！“护农”就要为农民解决实际问题！“红盾护农”就要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保驾护航！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和领导下，国家工商总局把农资市场监管和农资打假工作摆在了突出的位置，要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站在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按照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要
求，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作用，认真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工作，维护农民利益，增进农民福祉，努力提高支持“三农”工作和保护农民利益的自觉性，努力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服务。2004年，国家工商总局将农资市场监

管和农资打假工作命名为“红盾护农行动”。并明确了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推进新农村建设工作中的“三个定位”，一是定位在落实农民所想、所盼的监管服务上；二是定位在尽力引导和满足农民致富这个强烈的愿望上；三是定位在为农民排忧解难和营造良好市场秩序环境上。我们的目标是，力争通过3到5年的努力，使全国农资市场秩序得到明显好转，使农民购买的农资商品的质量得到充分保障。

2005年3月2日，国家工商总局在北京隆重举行全国“2005红盾护农”行动启动仪式，总局向12个粮食主产省的工商部门授旗，要求工商系统的同志们“扛着红旗下乡”，把党中央、国务院的关怀传递给广大农民群众，把农民群众的心声带回来，向国务院反映，通过红盾护农行动，给农民以振奋，给造假者以震慑，给合法经营者以信心。全国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作出了“决不让农民兄弟的血汗白流”的郑重承诺，向全社会展示了工商行政管理服务“三农”、支持“三农”的决心。两年来，红盾护农行动取得了显著成效，假冒伪劣农资泛滥的势头得到了有效遏制，农民利益得到了切实保护，农资市场秩序得到了进一步规范。红盾护农已经成为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一面鲜明的旗帜，得到了国务院领导的充分肯定，得到了各级地方政府的广泛好评，也得到了广大农民群众的衷心拥护。

中国的红盾卫士，他们雨里来风里去，深入田间地头，也许没有惊人的壮举，没有耀眼的光环，但他们坚守着“金奖银奖不如老百姓夸奖”的爱岗誓言，“心存百姓苦，权为民所用”，在农民群众心中铸就一座又一座丰碑！

红盾护农行动所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要把创建公平竞争的竞争环境、创造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作为自己的责任和使命。认真落实总局提出的“农资打假要围绕爱农、护农、帮农行动，铲除损农、坑农、害农行为”的精神，以红盾护农为抓手，以维护农民利益、促进农民增收为着眼点，创新工作机制，大力推进规范农村经纪人，发展订单农业，开展涉农合同帮扶工程，大力推进的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工作，充分发挥“一会两站”（消费者协会、红盾护农服务站、消费者维权联络站）的作用，切实保护农民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农资市场监管的长效机制，为构建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春风化雨，润物无声，希望在春风中撒下，在秋风中收获。“红盾护农”行动已经扬起风帆、劈波斩浪！经过广大工商人在红盾护农沃土上的辛勤耕耘，红盾护农行动已经结出了硕果，为了让农民收获更多的希望，我们要怀着对保护农民利益的无限执着和忠诚，以火眼金睛守护在红盾护农的风口浪尖！

红盾护农行动的路还很长很长……



中化化肥

世界500强企业品质保证



- 中化化肥是中国主要的磷复肥生产商，参股控股10家化肥生产企业，建立起拥有氮、磷、钾、复系列肥料的完备生产体系，总生产能力超过600万吨。
- 中化化肥拥有庞大的分销网络，目前分公司17家，分销中心1300多家，网络分布于全国21个主要农业省份，覆盖中国75%的耕地面积。

全国免费服务电话：800-810-9991

地址：北京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5层 邮编：100045 电话：(010)88079801/04 传真：(010)88079627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Jiuhe Company Limited



董 事 长

陈晓军先生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简介



配合工商部门打假



承租国家化肥冻结



优质服务供货丰富



销售人员服务农村



测土配肥技术下乡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是集商贸、生产、投资于一体的全新现代股份制企业，自成立以来，立足于中国农村化肥流通领域和化肥生产领域，精心构筑现代物流和销售网络，积极参与化肥行业重组，致力于铸造“大品牌、大网络、大营销、大采购、大生产”的企业集团，开创了化肥企业进入农资流通配送行业的成功典范。九禾公司秉承“稳健、诚信、务实、服务”的经营理念，立足“三农建设”，优化“服务质量”，在夯实企业基础管理的同时，大力构建中国农村的现代营销网络，降低销售层面，优化物流成本，确保农村优质化肥供应。经过4年的不懈努力，在四川、重庆、广西、安徽、湖北、山东、江苏等1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构建了自己的市场营销网络，在全国主要港口、码头、车站等物资集散地设立了自己的农资配送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30多个化肥销售分、子公司，4个测土配方服务中心，3个化工销售分、子公司，110个面向乡镇的化肥配送中心，1万多家“网络成员店”，200多处自有和租赁仓储设置，直接客户超过10万个，每年销售优质化肥近300万吨，销售额近50亿元。





目录

序言

- 1 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 9 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14 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切实保护农民利益
- 22 保护龙头企业 畅通绿色渠道
- 25 北京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创新农资市场监管机制
努力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服务
- 33 天津篇——天津“红盾”在行动
- 39 河北篇——铁拳出击 净化市场环境 红盾护农 维护农民利益
- 45 山西篇——爱农、护农、帮农 用红盾维护农资市场良好秩序
- 51 内蒙古篇——规范农资市场秩序 服务新农村建设
- 57 辽宁篇——深化执法服务 维护农民利益 支持“三农”发展
- 65 吉林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
- 71 黑龙江篇——黑土地大粮仓 红盾护农在行动
- 77 上海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努力推进上海社会主义新郊区
新农村建设
- 85 江苏篇——创新思路 强化监管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履职尽责
- 91 浙江篇——规范执法行为 创新监管机制 提高红盾护农执法效能
- 97 安徽篇——突出“三个重点” 完善“三大体系” 深入开展红盾护
农行动

- 105 福建篇——立足职能 深化服务 不断创新农资市场监管新模式
- 111 江西篇——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促进农村社会和谐
- 117 山东篇——农资整治见成效 红盾护农结硕果
- 125 河南篇——构建五大体系 规范农资市场
- 131 湖北篇——把四关 促规范 切实维护农资市场秩序
- 139 湖南篇——抓住关键环节 力争红盾护农实效
- 145 广东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153 广西篇——“红盾护农”让广大农民得到真正实惠
- 161 海南篇——积极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 167 重庆篇——履行职能 开拓创新 促进红盾护农工作再上新台阶
- 173 西川篇——确保六个到位 构造红盾护农品牌工程
- 179 贵州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
- 185 云南篇——红盾护农谱新篇
- 191 西藏篇——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切实维护农牧民利益
- 197 陕西篇——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
- 203 甘肃篇——举护农大旗 展红盾风采
- 209 青海篇——突出监管重点 提高执法效能 尽职尽责抓好农资市场监管工作
- 215 宁夏篇——强化职能 依法管理 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服务
- 221 新疆篇——高擎红盾 强力护农



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 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全国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站在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按照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充分认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大战略意义。以“打假、护农、增收”为目的，以切实维护农民利益，促进农民增收为着力点，以倾力解决好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切入点，充分发挥工商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有力地推进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9月19—21日，国家工商总局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了“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验交流会”。全国人大副委员长何鲁丽出席会议并发表了重要讲话。国家工商总局党组书记、局长王众孚同志要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带着对农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把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的职能融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大局中，以执法整治护三农，规范管理促三农，扶持发展兴三农为重点，促进农村增益、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根据总局党组研究意见，刘凡副局长总结回顾了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安排部署今后的任务。

一、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一) 深入开展红盾护农行动，发挥“一会两站”的作用，营造了良好的农资市场环境。严厉查处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的违法行为，强化农资市场监管，不断延伸维权网络，充分发挥“一会两站”的作用。经过全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共同努力，红盾护农行动取得了显著成效。从2005年1月—2006年8月，共受理农资案件投诉3.4万件，查处农资违法案件7.61万件，捣毁农资制假售假窝点1300个，取缔无照农资经营户2.5万户，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7.64亿元。

(二) 实施政策引导和商标战略。扶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支持农村个体私营经济发展，鼓励农民兴办经济实体，优化服务，方便农民就近办理工商执照，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加速了农业产业化进程，提高了农民组织化程度。

以支持农产品走品牌战略之路为重点，指导农民、涉农企业申请注册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帮助农民运用商标整合特色优势农副产品资源，走商标富农之路，提高农产品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提升农产品的附加值，实现“一个商标，带动一个产业，搞活一地经济，富裕一方农民”的目标。

(三) 通过培育农村经纪人，发展订单农业，



发挥市场服务功能，促进农产品流通，实现农民增产增收。积极培育发展农村经纪人，采取“市场+经纪人+农户”的经营模式，以当地特色产业、龙头企业、行业协会为依托，积极扶持守法诚信经营的农村经纪人做大做强，成为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农民致富的带头人。截至目前，全国农村经纪人执业人员达60余万人，经纪的业务量达2000余亿元，其经纪活动覆盖了所有农副产品，有力地促进了农民增收和农民就业，调整了农业结构，改变了农民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增强了农民的市场意识。

把促进粮食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放在突出位置。积极扶持粮食种植主体的发展壮大，大力鼓励种粮大户租用农民承包的土地种粮，扩大种植规模，降低粮食生产成本，实现规模效益；重点支持农垦农场凭借科技实力和管理经验租用农民承包的土地种粮，实现粮食增效、粮农增收，让农民充分享受到了土地承包经营的自主权。

积极开展诚信教育，培养涉农企业和农民的诚信意识和合同意识，提高订单农业的签约率和履约率。大力推广涉农合同示范文本，规范涉农企业和农户签约行为。逐步开展对订单合同全过程的监管，严厉查处利用订单坑农害农的违法行为。积极培育、繁荣农村市场，搭建农民增收平台，为农业生产发展、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民增收提供了支撑和保障。今年1—8月，共制定示范性订单合同710个，开展合同帮扶的涉农企业12.8万户，签约农户1057万户，签约订单2223万份，订单签约金额3246亿元，调解涉农合同纠纷8339件，查处涉农合同违法案件4865件，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5.23亿元。

二、发挥工商职能，创新工作机制，进一步做好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

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将进一步发挥职能作用，创新和完善红盾护农、经纪活农、合同帮农、商标富农、权益保农、政策爱农和市场助农等“七个机制”；进一步明确“三个定位”，一是定位在落实农民所想、所盼的监管服务上来；二是定位在尽力引导和满足农民致富这个强烈的愿望上来；三是定位在为农民排忧解难和营造良好市场秩序环境上来。突出监管重点，找准工作难点，抓住促进农村增益、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这个主题，围绕爱农护农帮农行动，铲除坑农损农害农行为这个宗旨，把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的各项工作融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

建立和完善“红盾护农机制”，强化农资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等违法行为。建立和完善“经纪活农机制”，大力发展和规范农村经纪人，推动农业生产与市场需求相衔接。建立和完善“合同帮农机制”，稳步推进订单农业，开展涉农合同帮扶活动。建立和完善“商标富农机制”，积极引导农民运用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增收，提高农产品市场竞争能力。建立和完善“权益保农机制”，充分发挥“12315”申诉举报网络的作用，切实保护农民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政策爱农机制”，大力培育农村市场主体，积极引导农村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化经营。建立和完善“市场助农机制”，积极培育、繁荣和规范农村市场，搞活农村流通。



10月19—21日，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验交流会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



全国人大副委员长何鲁丽，国家工商总局局长王众孚，副局长刘凡亲切接见了全体会议代表。